合作金庫人壽

美利年年

美元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 定期給付型

特色1
美元收付，資產配置多元化。

特色3
生存保險金可選擇年給付或月給付。

特色2
市場參與，有機會享有增值回饋分享金。

特色4
生命末期提前給付，協助完成生前夢想。

商品名稱：合作金庫人壽美利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
備查文號：民國113年07月01日 合壽字第1130002170號
逕修文號：民國114年01月01日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年09月23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27324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生存保險金、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增值回饋分享金、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
本保險有提供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本契約與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合作金庫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https://my.tcb-life.com.tw），並於合作金庫人壽營業處所（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

DM Code：114.07版(美利年年)第1頁/共6頁
Control No：CD02-11407-01006
廣告

土地銀行 LAND BANK

範例說明

40歲何先生欲投保「合作金庫人壽美利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定期給付型」，基本保險金額58,377美元，繳費2年期，表定年繳保險費為50,759美元，首期及續期保險費採自動轉帳方式繳費享1%保費折扣及高保費折扣0.5%，共計享有約1.5%折扣後實繳年繳保險費為50,000美元，生存保險金給付類型為年給付，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假設投保後未來每年宣告利率為3.80%不變情況下，每年之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選擇方式皆為現金給付。

(幣別/單位：美元/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積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享金				合計		生存保險金(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F)	每年領回合計(現金給付+生存保險金)(C)+(F)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現金給付(C)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D)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E)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D)	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B)+(E)		
1	40	50,000.00	68,567.29	31,033.21	767.76	0.00	1,943.23	1,199.93	70,510.52	32,233.15	1,109.16	**1,109.16**
2	41	100,000.00	128,925.60	71,453.45	2,464.69	0.00	5,443.27	3,794.39	134,368.87	75,247.84	2,247.50	**2,247.50**
3	42	100,000.00	126,980.48	74,880.18	4,210.97	0.00	9,159.62	6,382.57	136,140.10	81,262.75	2,311.99	**2,311.99**
4	43	100,000.00	125,019.02	78,155.13	6,008.07	0.00	12,866.76	8,962.24	137,885.78	87,117.37	2,378.35	**2,378.35**
5	44	100,000.00	123,024.86	84,780.92	7,857.54	0.00	16,559.14	11,529.37	139,583.99	96,310.29	2,446.64	**2,446.64**
6	45	100,000.00	120,998.01	84,921.02	7,857.54	2,745.69	16,286.32	11,546.66	137,284.33	96,467.68	728.58	**3,474.27**
7	46	100,000.00	121,177.81	85,913.43	7,857.54	2,749.77	16,310.52	11,563.94	137,488.33	97,477.37	728.58	**3,478.35**
8	47	100,000.00	121,341.26	86,030.18	7,857.54	2,753.48	16,332.53	11,579.66	137,673.79	97,609.84	728.58	**3,482.06**
9	48	100,000.00	121,504.72	86,146.94	7,857.54	2,757.18	16,354.53	11,595.37	137,859.25	97,742.31	728.58	**3,485.76**
10	49	100,000.00	121,651.83	86,252.02	7,857.54	2,760.52	16,374.33	11,609.52	138,026.16	97,861.53	728.58	**3,489.10**
20	59	100,000.00	105,877.20	87,588.85	7,857.54	2,802.99	14,251.06	11,789.45	120,128.26	99,378.30	728.58	**3,531.57**
30	69	100,000.00	98,531.04	88,931.52	7,857.54	2,845.65	13,262.27	11,970.18	111,793.31	100,901.70	728.58	**3,574.23**
40	79	100,000.00	93,403.20	90,414.30	7,857.54	2,892.75	12,572.06	12,169.76	105,975.26	102,584.06	728.58	**3,621.33**
50	89	100,000.00	94,116.10	91,628.54	7,857.54	2,931.33	12,668.02	12,333.19	106,784.12	103,961.73	728.58	**3,659.91**
60	99	100,000.00	93,403.20	0.00	7,857.54	2,967.31	12,572.06	0.00	105,975.26	0.00	0.00	**2,967.31**
		給付祝壽保險金**105,975.26**美元										

註1：本範例宣告利率假設僅作為試算參考，且本範例各相關數值係假設各年度之宣告利率維持不變且無其他保單變更所試算得出，本範例各相關數值**僅供參考**，並非保證；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合作金庫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未來應以實際辦理時計算金額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詳保單條款。

註2：上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上表所列保單年度末之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領取生存保險金及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註4：本商品於部分保單年度有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給付逐年遞減之特性，當宣告利率低於一定水準時，可能會發生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保障下降而不如預期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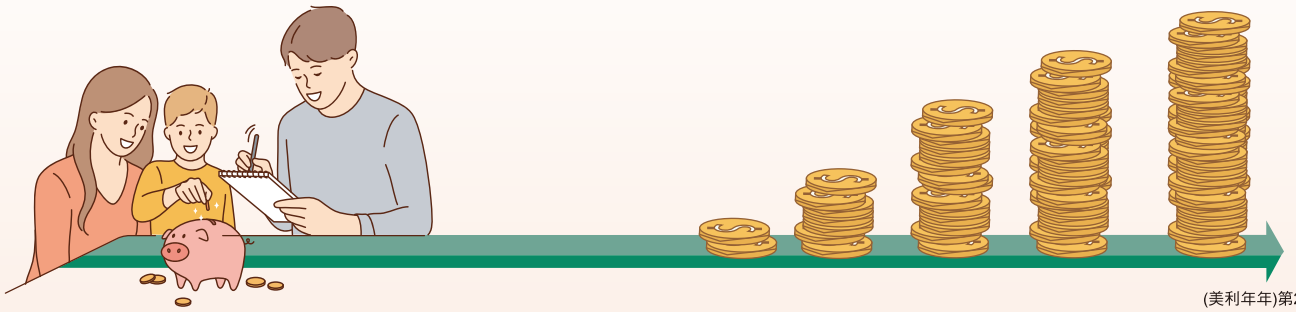

保障內容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table>
<tr><th>給付項目</th><th>內容</th></tr>
<tr><td>生存保險金</td><td>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於第一保單年度屆滿日之翌日及其後至保險年齡達九十九歲之每一保單週年日仍生存，合作金庫人壽按下列方式計算之「生存保險金」給付予受益人：
合作金庫人壽依要保人指定之生存保險金給付類型，於生存保險金給付日，分別以前一保單年度之「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乘以下表對應之換算係數後之值，再依其總和計算「生存保險金」，最高給付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九十九歲之保單週年日止：
<table>
<tr><th>保單年度</th><th>年給付型換算係數</th><th>月給付型換算係數</th></tr>
<tr><td>第1年度</td><td>1.900%</td><td>0.159%</td></tr>
<tr><td>第2年度</td><td>3.800%</td><td>0.318%</td></tr>
<tr><td>第3年度</td><td>3.800%</td><td>0.318%</td></tr>
<tr><td>第4年度</td><td>3.800%</td><td>0.318%</td></tr>
<tr><td>第5年度</td><td>3.800%</td><td>0.318%</td></tr>
<tr><td>第6年度及以後</td><td>1.100%</td><td>0.092%</td></tr>
</t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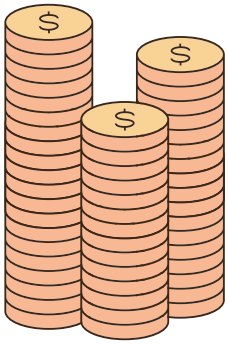
</td></tr>
<tr><td>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td><td>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完全失能等級之一者並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後，合作金庫人壽按其身故當時或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完全失能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再依其總和計算「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保價係數」。
三、「年繳應繳保險費總和」的一點零六倍，扣除基本保險金額或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分別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該保單年度係數後之值。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同時有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兩項以上完全失能時，合作金庫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合作金庫人壽依條款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如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則依保單條款第二十一條約定辦理。
</td></tr>
<tr><td>祝壽保險金</td><td>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到達「保險年齡」一百歲之保單週年日且仍生存時，合作金庫人壽應分別按前一保單年度末之「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下列二者之較大值，再依其總和給付「祝壽保險金」且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年繳應繳保險費總和」的一點零六倍，扣除基本保險金額或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分別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該保單年度係數後之值。
</td></tr>
<tr><td>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td><td>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繳費期滿後，被保險人符合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生命末期」狀態時，合作金庫人壽按被保險人申請提前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金額給付「生命末期提前給付保險金」，其金額最高以本契約當年度「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百分之九十或一百萬美元之較小者為限。
</td></tr>
<tr><td>增值回饋分享金
(非保證給付)</td><td>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合作金庫人壽依要保人申請投保時，所選擇之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1.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合作金庫人壽於每一保單年度屆滿時，以該保單年度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躉繳純保險費，計算自下一保單年度起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但被保險人為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應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約定辦理。
2.現金給付
自第七保單年度起，於每一保單週年日之相當日（無相當日者，改以該月之末日為準），合作金庫人壽依本契約約定主動以現金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予要保人。若「增值回饋分享金」低於一百美元時，則依保單條款第十三條儲存生息至累積達一百美元（含）以上之保單年度屆滿時給付，或至被保險人身故、完全失能、保險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合作金庫人壽應主動一併給付。
3.儲存生息
自第七保單年度起，「增值回饋分享金」將按各保單年度期初當月之「宣告利率」，以日單利年複利方式儲存生息至要保人請求時給付，但要保人請求給付之金額需達一百美元（含）以上，或至被保險人身故、完全失能、保險期間屆滿或本契約終止時，合作金庫人壽應主動一併給付。
</td></tr>
</table>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	2年期
保險期間	至保險年齡100歲
繳費方式	1.首期：匯款、金融機構轉帳 2.續期：金融機構轉帳
繳別	年繳
投保年齡	16歲~78歲
投保金額	1.最低保額：3,000美元 2.最高保額：200萬美元
高保費折扣	保費2萬美元(含)以上：0.5%
自動轉帳折扣	1.首/續期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者，享有保險費折扣1.0%。 2.新契約首期應繳保險費全額以匯款方式繳交且續期繳費方式採指定金融機構帳戶自動轉帳，並於新契約受理時一併檢附轉帳授權申請暨約定書者，享有首期保險費折扣1.0%。

※其他未規範事宜，依合作金庫人壽現行各項投保規則辦理。

匯款相關費用

本契約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下列各款約定所生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合作金庫人壽負擔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一、因可歸責於合作金庫人壽之錯誤原因，致合作金庫人壽依保單條款第三十八條第三項約定為退還或給付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二、因可歸責於合作金庫人壽之錯誤原因，要保人或受益人為補繳或返還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三、因合作金庫人壽提供之匯款帳戶錯誤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匯款無法完成時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合作金庫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合作金庫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合作金庫人壽負擔，不適用前項約定。

銀行收取之費用	匯款相關費用		
	匯款銀行收取之相關費用	中間行收取之相關費用	收款銀行收取之收款手續費
費用負擔對象	匯款人	匯款人	收款人

※合作金庫人壽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合作金庫人壽網站（網址：https://my.tcb-life.com.tw）查詢。

費率表

單位:美元 / 每萬美元基本保險金額

年齡 \ 性別	男性	女性
16	8,390	8,212
17	8,401	8,225
18	8,413	8,239
19	8,423	8,252
20	8,434	8,266
21	8,448	8,278
22	8,460	8,291
23	8,474	8,304
24	8,487	8,317
25	8,500	8,329
26	8,513	8,342
27	8,526	8,355
28	8,539	8,367
29	8,552	8,380
30	8,564	8,392
31	8,578	8,404
32	8,593	8,418
33	8,606	8,431
34	8,620	8,443
35	8,634	8,456
36	8,647	8,469
37	8,660	8,481
38	8,672	8,493
39	8,684	8,506
40	8,695	8,518
41	8,711	8,536
42	8,728	8,555
43	8,744	8,574
44	8,760	8,592
45	8,775	8,611
46	8,789	8,628
47	8,802	8,647

年齡 \ 性別	男性	女性
48	8,815	8,664
49	8,828	8,681
50	8,838	8,698
51	8,854	8,716
52	8,871	8,734
53	8,888	8,752
54	8,904	8,770
55	8,921	8,788
56	8,939	8,807
57	8,959	8,825
58	8,980	8,845
59	9,004	8,866
60	9,030	8,888
61	9,073	8,925
62	9,122	8,963
63	9,176	8,998
64	9,237	9,030
65	9,304	9,066
66	9,382	9,100
67	9,477	9,138
68	9,617	9,195
69	9,933	9,280
70	11,860	9,384
71	14,480	9,470
72	14,900	9,578
73	16,700	10,580
74	18,300	11,680
75	20,200	12,880
76	22,200	14,180
77	25,000	16,000
78	28,800	18,470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專案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2. 本商品經合作金庫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合作金庫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3. 消費者於購買本保險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保險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0.01%，最低4.45%；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查閱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tcb-life.com.tw或洽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電子信箱(email)：tw_service@tcb-life.com.tw、您的業務員或親至合作金庫人壽（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查詢，以保障您的權益。
4.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合作金庫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5. 本保險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增值回饋分享金依宣告利率變動，本保險商品之宣告利率將隨經濟環境波動，除契約另有約定外，合作金庫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6.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7.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8.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9.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須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10. 風險告知：
    ◎匯率風險：本契約各項給付、費用、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及其他款項收付，皆以本契約約定之貨幣單位(美元)為之，要保人或受益人須自行承擔與他種貨幣進行兌換，所生之匯率變動風險。
    ◎政治風險：本契約約定之貨幣單位(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受影響。
    ◎經濟變動風險：本契約約定之貨幣單位(美元)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受影響。
11. 要保人投保時，招攬人員應主動出示其具備主管機關規定銷售資格之證件，並告知其授權範圍及詳細解說保險商品之內容；招攬人員如未主動出示告知，要保人應要求其出示並詳細告知。
12.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13. 合作金庫人壽保留最終核保通過與否之權利。
14. 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與實質課稅原則認定，可能影響本險所涉稅賦(如遺產稅)課徵。
15. 為充分了解客戶，高齡客戶(65歲以上之要保人、被保險人、繳交保險費之人)投保本商品者需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若評估結果顯示其欠缺辨識不利投保權益之能力或保險商品不適合，合作金庫人壽不予承保。
16. 本廣告**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客戶投保前應詳細閱讀保單條款內容。
17. 本商品及簡介由合作金庫人壽發行與製作，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透過「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合作金庫人壽負責。
18. 本廣告係由合作金庫人壽所規劃印製，並同意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本保險專案係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提供及承保，登錄於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具備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業務員資格之行員招攬、推介，並提供相關業務之代收服務。
19. 臺灣土地銀行保險代理部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2)2348-4100。

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

本商品各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及生存金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值之比例關係如下:

$$\frac{CV_m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與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利率之平均值。(本年度所用數值為1.72%)。

CVm：第m保單年度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年末解約金。

GPt：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t：第t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m：應揭露之年期 m=1~5、10、15、20。

範例：

投保年齡	16		35		65	
保單年度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62.9%	63.1%	62.4%	62.6%	60.8%	61.0%
2	71.6%	71.5%	71.8%	71.7%	71.6%	71.4%
3	75.8%	75.7%	76.0%	75.9%	75.7%	75.5%
4	79.7%	79.7%	79.9%	79.9%	79.4%	79.3%
5	86.6%	86.5%	86.7%	86.7%	86.1%	86.1%
10	84.6%	84.6%	84.5%	84.7%	83.2%	83.7%
15	81.9%	82.1%	81.6%	82.1%	79.6%	80.6%
20	79.5%	79.7%	79.1%	79.7%	76.3%	77.9%

※本試算表**僅供參考**，實際數值依利率而變動。

※依據上表所示，提早解約將不利於保戶。

合庫金控

合作金庫人壽

BNP Paribas Cardif TCB Life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BNP Paribas Cardif TCB Life Insurance Co., Ltd.）係由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及法商法國巴黎保險控股公司持股49%，共同合資成立。結合銀行通路厚實之客戶基礎，與法商法國巴黎保險關於銀行保險業務之專業知識與國際多元經驗，共同拓展銀行保險業務，經營各項人身保險業務，提供客戶完善良好之保險商品，包含人壽、年金、傷害及健康保險，並著重資產累積及退休之資產配置，以專業、誠信及創新精神給予客戶最佳服務及保障，使客戶擁有完善保險規劃，保障優質人生。

公司名稱：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85、87號5樓・電話：(02)2772-6772

合作金庫人壽網址：https://my.tcb-life.com.tw

免費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33-133**